

國立臺灣大學 函

地址：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

聯絡人：蕭宇馨

電話：(02)3366-5716

電子信箱：yuhsin12@ntu.edu.tw

受文者：國立中正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9日

發文字號：校共教字第115003063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年臺大Super教案獎競賽說明、海報 (1150030636-0-0.pdf、1150030636-0-1.p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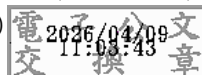
主旨：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辦理115年「臺大Super教案獎」優質創新教案競賽，敬請鼓勵並轉知所屬中等學校教師、實習學生、師資生踴躍投稿，請查照。

說明：

- 一、為鼓勵全國現職中等學校教師、實習學生、師資生發揮創意，設計各式優質創新教案，以帶動中學教學活力，特舉辦旨揭競賽。
- 二、參賽對象可分為教師組及學生組，可個人或組隊報名。
- 三、教案教學對象以國高中職為原則，主題多元可自訂。
- 四、線上報名截止時間：115年8月31日（星期一）止。
- 五、檢附競賽說明及海報各1份，亦可參見本校師資培育中心網站公告（<https://www.education.ntu.edu.tw/>）或來電（02）3366-5719洽詢。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各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培育之大學

副本：師資培育中心(含附件)



1150004600

校長 陳文章

裝

訂

線



115 年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臺大 Super 教案獎」優質創新教案競賽說明

臺大 Super 教案獎徵稿比賽開始囉！歡迎各師資培育之大學
修習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實習學生及現職中學教師踴躍參加

一、競賽背景與目的：

108 課綱的實施目的不僅希望培養學生的素養能力，也希望促進學習樣態更加豐富多元。此課綱實施至今，發現許多老師發揮卓越的創造力與想像力，使教育現場的課程設計呈現百花齊放的樣貌。因此，本競賽舉辦之目的，即希望在 108 課綱中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跨領域統整、探究與實作及自主學習的精神下，鼓勵全國現職中學教師、實習學生、師資生發揮創意，研發設計各式優質的創新教案，激發中學現場的學習與教學活力。

二、競賽組別及參加對象：

依參加對象區分下列二組競賽：

- (一) 教師組：高中（職）及國中在職教師（含校長、主任）。
- (二) 學生組：各師資培育大學修習中等教育學程之師資生、實習學生。

三、參賽條件限制：

- (一) 連續 2 年獲獎為前三名者，需隔 2 年方能再報名教案獎徵選。
- (二) 為增加競賽公平性，參賽者至多報名個人 1 件、團體 1 件。
- (三) 教案內容以一完整主題為範圍，並以二至六節課為原則。
- (四) 教案頁數：教師組以不超過 40 頁、學生組以不超過 30 頁為原則。
- (五) 本次教案競賽中，任何使用到人工智慧科技協作的部分，如發想設計、輔助撰寫等，均需說明及註明使用比例，以維護競賽公平性。

四、競賽主題：

- (一) 創新教案之主題多元，可以自訂。
- (二) 投稿教案必須具原創性、目前無參加任何競賽，也未曾得過獎項之作品。
- (三) 教師組教案應實際執行過，並檢附教學相關資料內容包括：教學過程紀錄（如照片或札記）、學習成效佐證資料（如學生作品、成果分析等）及教學反思等。
（學生組教案若有上述資料亦可提供）。

五、評分標準：

- (一) 教師組：完整性（40%）、創意性（30%）、適切性（30%）。
- (二) 學生組：完整性（40%）、創意性（40%）、適切性（20%）。

(三) 說明：

1. 完整性：

(1) 教師組：(A)學習目標具體 (B)內容、教法及評量緊扣學習目標 (C)各單元/活動設計之間銜接良好 (D)教案流程撰寫具體、完整 (E)呈現整體學習成果 (F)反思並修正整體教案設計與實施。

(2) 學生組：(A)學習目標具體 (B)內容、教法及評量緊扣學習目標 (C)各單元/活動設計之間銜接良好 (D)教案流程撰寫具體、完整。

2. 創意性：富有創意、活潑生動。

3. 適切性：符合學生能力與生活經驗，於現行中學教學環境下具體可行。

六、獎項類別：

各組錄取壹等獎、貳等獎、參等獎各 1 名，但各組競賽作品未達優良基準者，得予從缺；主辦單位並得視實際參賽情形綜合調整各組獎勵名額或增設佳作，以資鼓勵。

七、獎勵金額：

壹等獎致贈新臺幣 12,000 元獎金，貳等獎致贈新臺幣 9,000 元獎金，參等獎致贈 新臺幣 6,000 元獎金；並公開頒發獎狀。

八、報名及繳件網址：<https://forms.gle/VYCT1FEBYLNQRS5g7>

九、報名與徵稿期限：自即日起至 115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止。

十、審查過程：

報名之教案經本中心組成委員會依所送資料進行審查。

(一) 審查期間：115 年 9~10 月。

(二) 公布日期：預計 115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五）上網公布結果。

十一、獲獎者須將教案授權予本中心，以提升教案觀摩學習之效果。

十二、得獎教案發表及展示：

優秀得獎教案作者將獲邀於本年度教育理論與實務對話研討會發表，預計於 115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五）辦理，以實際通知為準。

十三、聯絡方式：

聯 絡 人：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蕭小姐

聯絡電話：(02) 3366-5719（平日 09:00~17:00）

電子信箱：education@ntu.edu.tw

中心網站：<https://www.education.ntu.edu.tw>



報名網址

臺大 Super 教案獎 教師組報名表

【高中（職）及國中在職教師（含校長、主任）】

一、個人資料

教 案 主 題		
設 計 者 姓 名		
科 別		
服 務 學 校		
職 稱		
聯 絡 電 話	(公)	
	手機	
電 子 信 箱		

本人_____（請簽名）**同意將本投稿教案，授權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做為課程及教學之範例使用。**

備註：創新教案之主題多元，可以自訂。

投稿教案須具原創性、未曾獲獎，目前亦未曾參加其他競賽之作品。

如為團體參賽，須填寫每位成員之個人資料及註明主要聯絡人，並請所有參賽者簽名。

二、報名簡訊

線上報名及繳交完整稿件 **[至 115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止]**

網址：<https://forms.gle/VYCT1FEBYLNRQS5g7>

➤ 聯絡方式

聯 絡 人：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蕭小姐

聯絡電話：02-3366-5719（平日 09:00~17:00）

電子信箱：education@ntu.edu.tw

中心網站：<https://www.education.ntu.edu.tw>

臺大 Super 教案獎 學生組報名表

【各師資培育大學修習中等教育學程之學生、實習學生】

一、個人資料

教 案 主 題		
設 計 者 姓 名		
科 別		
師 資 培 育 大 學	請勾選： ☐ 師資生 ☐ 實習學生	
系 所		
聯 絡 電 話	(公)	
	手機	
電 子 信 箱		
本人_____ (請簽名) 同意將本投稿教案， 授權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做為課程及教學之範例使用。		

備註：創新教案之主題多元，可以自訂。

投稿教案須具原創性、未曾獲獎，目前亦未曾參加其他競賽之作品。

如為團體參賽，須填寫每位成員之個人資料及註明主要聯絡人，並請所有參賽者簽名。

二、報名簡訊

線上報名及繳交完整稿件 **[至 115 年 8 月 31 日 (星期一) 止]**

網址：<https://forms.gle/VYCT1FEBYLNRQS5g7>

➤ 聯絡方式

聯 絡 人：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蕭小姐

聯絡電話：02-3366-5719 (平日 09:00~17:00)

電子信箱：education@ntu.edu.tw

中心網站：<https://www.education.ntu.edu.tw>

*教案設計範例格式，內容請以一完整主題為範圍(2-6 節課為原則)，可依節數增減。

115 年臺大 Super 教案獎【徵稿】

1. 教案內容架構圖

教案主題				
課程領域				
小主題				
時間				
學習目標				
學習評量				
主要教學活動				
教學資源				

*教案內容請以一完整主題為範圍(2-6節課為原則)，可依節數增加表格。

2. 教學流程

教學主題		設計者	
教學對象		教學時數	
教學對象分析			
教材來源			
設計理念			
教學內容分析			
設計依據			
學習重點	學習表現	核心素養	
	學習內容		
議題融入			
學習目標			

節次	教學活動流程	時間	教學資源	學習評量
第一節	準備階段	時間	資源	評量
	一、課堂準備 二、引起動機			
	發展階段	時間	資源	評量
	一、達成目標 二、主要內容/活動			
	總結階段	時間	資源	評量
第二節	準備階段	時間	資源	評量
	一、課堂準備 二、引起動機			
	發展階段	時間	資源	評量
	一、達成目標 二、主要內容/活動			
	總結階段	時間	資源	評量

附錄一：教材資源

附錄二：評量工具—測驗、學習單、評量規準

3. 學生學習成效與教學反思（教師組用）

教學過程 紀錄或成果 (照片或札記)	
全班學生 學習成效 (請提供相關 事例或證據 檢視學習 目標達成度)	
教學反思 (依學習成效 分析反思 改進之道)	

臺大super教案獎

優質創新教案競賽公開徵稿

競賽組別及參加對象

- (一) 教師組：高中(職)及國中在職教師(含校長、主任)
- (二) 學生組：各師資培育大學修習中等教育學程之師資生、實習學生

參賽條件限制

- (一) 連續2年獲獎為前三名者，需隔2年方能再報名教案獎徵選
- (二) 為增加競賽公平性，參賽者至多報名個人1件、團體1件
- (三) 教案內容以一完整主題為範圍，並以二至六節課為原則
- (四) 教案頁數：教師組以不超過40頁、學生組以不超過30頁為原則

教案主題

主題可自訂，須具原創性，目前無曾參加任何競賽，亦未曾獲獎

評分標準(詳見競賽說明)

- (一) 教師組：完整性40%、創意性30%、適切性30%
- (二) 學生組：完整性40%、創意性40%、適切性20%

獎項與獎勵

獎項：各組錄取壹等獎、貳等獎、參等獎各1名
主辦單位得視實際參賽情形綜合調整各組獎勵名額或得予從缺
獎勵：壹等獎獎金新臺幣12,000元，貳等獎獎金新臺幣9,000元，
參等獎獎金新臺幣6,000元，並公開頒發獎狀

報名日期
繳件方式

即日起至

8 / 31 止
115年

線上報名並上傳檔案

中心網站



競賽資訊



線上報名



詳情請參考本中心網站
<https://www.education.ntu.edu.tw>